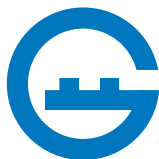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9)

- (1) 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 (2) 宣派末期股息
- (3) 董事及監事變更
- (4) 委任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
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
及
- (5) 選舉監事會主席

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宣派末期股息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分配計劃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議案已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2014年8月6日當天或之前向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2元(含稅)。

董事及監事變更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趙振先生及李建平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聶玉中先生、王雅山先生及劉已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 僅供識別

洪善祥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鄭雲明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葛瑛先生辭任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及陳少軍先生及寧中友先生辭任監事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生效。

委任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

於2014年6月6日，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振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戰略委員會委員；非執行董事李建平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委員。

選舉監事會主席

於2014年6月6日，聶玉中先生獲選舉為監事會主席。

茲提述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4月22日刊發，有關本公司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通函」)及2014年5月22日刊發的通函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補充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1) 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於2014年6月6日上午九時於中國河北省秦皇島市海港區東港路25號海景假日酒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29,412,000股，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及獲授權代理人合共持有4,323,724,41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5.97%。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邢錄珍先生主持。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批准關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4,323,724,412股 (100%)	0股 (0%)	0股 (0%)
2.	批准關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4,323,724,412股 (100%)	0股 (0%)	0股 (0%)
3.	批准關於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議案。	4,323,724,412股 (100%)	0股 (0%)	0股 (0%)
4.	批准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4,323,724,412股 (100%)	0股 (0%)	0股 (0%)
5.	批准關於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分配計劃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議案。	4,323,724,412股 (100%)	0股 (0%)	0股 (0%)
6.	批准關於繼續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4年度境內及境外審計機構以及2014年度審計費用的議案。	4,323,724,412股 (100%)	0股 (0%)	0股 (0%)
7.	已撤銷。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8.	批准：			
	(a) 關於委任聶玉中先生為監事以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及	4,309,391,912股 (99.668515%)	0股 (0%)	14,332,500股 (0.331485%)
	(b) 關於委任王雅山先生為監事以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4,323,722,412股 (99.999954%)	0股 (0%)	2,000股 (0.000046%)
9.	批准關於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責任險的議案。	4,322,824,412股 (99.979185%)	900,000股 (0.020815%)	0股 (0%)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0.	批准關於變更本公司經營範圍並修改章程細則的議案。	4,280,826,824股 (99.007856%)	902,000股 (0.020861%)	41,995,588股 (0.971283%)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批准關於委任趙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4,322,824,412股 (99.979185%)	900,000股 (0.020815%)	0股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批准關於委任李建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4,322,824,412股 (99.979185%)	900,000股 (0.020815%)	0股 (0%)
13.	批准關於委任劉已莽先生為監事以及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議案。	4,322,824,412股 (99.979185%)	900,000股 (0.020815%)	0股 (0%)

由於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贊成票所代表股份數均超過實際出席大會並就相關決議案投票的股東所代表股份數的二分之一，贊成特別決議案的股份數超過實際出席大會並就該決議案投票的股東所代表股份數的三分之二，上述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在香港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是次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以對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進行點票。股東代表曾焜先生以及監事曹棟先生參加了監票。

(2) 宣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希望藉此通知股東有關宣派2013年度末期股息(「末期股息」)的詳情。

本公司將以現金形式向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2元(含稅)。末期股息將於2014年8月6日當天或之前派付於2014年7月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匯率將按照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內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平均匯率，即人民幣0.795835元兌港幣1.00元。據此計算，每股H股應宣派末期股息為港幣0.402093元(含稅)。

根據2008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宣派2008年1月1日起會計期間的股息時，需按10%的稅率為該非居民企業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故此，作為中國境內企業，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末期股息中10%企業所得稅後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包括但不限於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或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宣派末期股息。

由於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變動，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1月4日發布的《關於公布全文失效廢止、部份條款失效廢止的稅收規範性文件目錄的公告》，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並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個人股東已不能依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045號)免於繳納個人所得稅，而根據聯交所於2011年7月4日致發行人題為《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宣派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確認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之間的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就此，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如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的稅率和程序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公司已委任香港中央證券信托有限公司作為香港H股末期股息的收款代理(「收款代理」)，並將會把所宣派供付予H股股東的末期股息支付予該收款代理。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支付予有權收取該等末期股息的H股持有人，並將於2014年8月6日當天或之前以普通郵寄方式遞送相關支票，郵遞風險由H股股東自行承擔。

(3) 董事及監事變更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趙振先生及李建平先生(合稱「新任董事」)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聶玉中先生、王雅山先生及劉已莽先生(合稱「新任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各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的履歷載於本公告附錄。

除於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每位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均確認(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集團擔任職位或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其與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其並無於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於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並無任何資料須予披露，且彼等概無涉及任何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

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的委任已由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生效。新任董事的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計至本公司是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新任監事的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計至本公司是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董事會及監事會將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授權，分別釐定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之薪酬。本公司將適時與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簽訂服務協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辭任

以下辭任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生效：

- (i) 洪善祥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委員；

- (ii) 鄭雲明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 (iii) 葛瑛先生辭任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及
- (iv) 陳少軍先生及寧中友先生辭任監事。

洪善祥先生及鄭雲明先生(合稱「辭任董事」)已分別確認，其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葛瑛先生、陳少軍及寧中友先生(合稱「辭任監事」)已分別確認，其與本公司及董事會、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在於本公司任職期間，各辭任董事及辭任監事勤勉盡責，有效履行了其各自的職責。董事會及監事會籍此機會，向各辭任董事及辭任監事就過往對本公司所作之貢獻及提供之服務表示衷心的感謝。

(4) 委任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14年6月6日，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振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戰略委員會委員；非執行董事李建平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委員。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的成員組成：

委員

提名委員會	趙振先生(主任委員) 余恕蓮女士 李建平先生
戰略委員會	邢錄珍先生(主任委員) 何善琦先生 段高升先生 師榮耀先生 趙振先生

(5) 選舉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14年6月6日，聶玉中先生獲監事會選舉為監事會主席，任期由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計至是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邢錄珍
謹啟

中華人民共和國，2014年6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邢錄珍、何善琦、王錄彪及馬喜平；非執行董事為趙克、李建平及段高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師榮耀、余恕蓮、趙振及李文才。

附錄 新任董事及新任監事履歷

趙振先生，48歲，中國律師，現任北京市遠東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兼任中國交通企業管理協會副會長兼法律工作委員會理事長、信用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並擔任交通運輸部法律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內蒙古凌志馬鈴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趙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系，2000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碩士研究生學位。趙先生曾任交通部監察局副主任科員及中國律師事務中心律師助理，並於1996年起至今歷任北京市遠東律師事務所律師、高級合夥人。趙先生曾於2002年起至2008年任華北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0916)獨立董事，並於2009年起至2013年任廣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368)獨立董事。趙先生於2007年至今任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國中小企業股轉系統內核律師。

李建平先生，52歲，現任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李先生在1989年畢業於燕山大學電力拖動及自動化專業，具碩士研究生學歷，為電子高級工程師。自1989年，李先生曾歷任秦皇島腓綸廠的電力車間助工、副主任；設備動力處副處長；電氣專業副總工程師兼生產部工程師室主任；以及副廠長、廠長；自2014年3月任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聶玉中先生，45歲，現任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港務分公司(「第九港務分公司」)經理。聶先生1989年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管理工程系科技情報管理專業，2006年在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2009年在廈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高級政工師。聶先生曾任秦皇島外輪代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第九港務分公司黨委書記、紀委書記，2011年7月任第九港務分公司經理。

王雅山先生，46歲，現任河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戰略發展部部長。王先生1990年畢業於清華大學水利水電工程建築專業，2000年在燕山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正高級工程師。王先生曾任

秦皇島港務局計劃處副處長，秦皇島港務集團有限公司企劃部副部長、部長，企業發展部部長，秦皇島港務集團西港區規劃開發籌備組組長，地產發展公司董事、總經理，河北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部長，戰略發展部部長。

劉已莽先生，40歲，現任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1994年畢業於東北大學秦皇島分校。2008年取得燕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並擁有會計師任職資格。劉先生自1994年參加工作，歷任秦皇島益達食品有限公司業務員、銷售公司經理；秦皇島市海潤食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秦皇島市商貿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副主任、主任、辦公室主任；秦皇島市國有資產經營控股有限公司籌建辦副主任、副總經理。自2014年3月任秦皇島渤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